附件

关于废止有关文件的通知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各县（市、区）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：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372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市体育工作实际，现将《台州市体育局关于台州籍运动员及其教练员大赛成绩奖励试行办法》（台体训〔2013〕75号）文件予以废止。

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24年2月28日